

同 意 書

本人_____ 同意配偶(共同監護人)：_____

辦理未成年子女_____

- 遷徙登記
- 印鑑登記、證明 份
- 更改姓名
- 初、換、補領國民身分證
- 原住民身分取得、喪失、變更、回復
- 其他：辦理申請個人戶籍記事欄「熟」註記

此 致

臺南市中西戶政事務所

立同意書人： (簽章)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戶籍地址：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- 說明：1. 本同意書用途係供未成年人辦理各項戶籍登記，須由法定代理人行使，若未成年人之父母因故無法共同辦理可由他方填具同意書，交由另一方辦理上列事項。
2. 辦理各項戶籍登記欄請打v，國民身分證初補換領及原住民身分取得、喪失、變更、回復，請圈選。